

附件

编号: HT26060012

上海市校服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2026 版)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制定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合同编号：_____

上海市校服采购合同示范文本（2026 版）

甲方（采购方）：上海市民办华曜嘉定初级中学

乙方（供应方）：江苏苏美达伊顿纪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为维护甲、乙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校服的材料、规格型号、数量、价款

校服品类		品牌名称	面料、辅料	规格型号	单价 (元/件)	数量 (件)
			(纤维成分及含量)			
春 秋 装	长袖衬衫	伊顿纪德	60%棉，40%聚酯纤维	150-190	80元	320
	短裙	伊顿纪德	70%聚酯纤维，30%粘胶纤维。里料：100%棉	150-190	90元	160
	西裤	伊顿纪德	100%聚酯纤维	150-190	90元	160
	背心	伊顿纪德	100%棉	150-190	90元	320
	运动外套	伊顿纪德	100%聚酯纤维	150-190	200元	320
	运动长裤	伊顿纪德	60%棉40%聚酯纤维	150-190	95元	160
	运动长裤 (速干)	伊顿纪德	100%聚酯纤维	150-190	95元	160
	西装	伊顿纪德	100%聚酯纤维	150-190	325元	320
冬 装	冬装外套	伊顿纪德	外皮面料100%锦纶；里料100%聚酯纤维；内胆100%聚酯纤维	150-190	310元	320
	冬裤	伊顿纪德	45%棉，55%聚酯纤维	150-190	85元	320
总价款（人民币）：（按照实际人数结算）						

注：“校服品类”按单件品类填写，如春秋装包括运动外套、运动长袖衫、运动长裤等，夏装包括运动短袖衫、运动短裤、运

动短裙等，冬装包括冬装外套、冬装裤等。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校服设计、生产、包装、仓储、运输、产品责任险、质保服务、售后服务等所发生的全部含税费用。金额按甲方最终实际采购数量结算。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依据本合同签订的校服采购订单为本合同附件。校服采购订单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校服的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的校服应当同时符合以下质量要求：

1. 执行现行国家标准（GB 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317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 31888《中小学生校服》）。

2. 其他标准：/_____（甲乙双方可以约定高于上述三项国家标准作为校服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的校服应当具备以下标识：生产企业名称标识；纤维成分及含量标识、安全类别；洗涤标识；规格型号标识；校名标识。

三、校服的样式与封样

1. 校服的样式、面料、辅料、颜色等最终由甲方书面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2. 乙方应当免费制作校服样衣。

3. 甲乙双方应当将经确认的样衣封样保存。封样时，双方应当在密封的包装上标注“样衣”并加盖公章，由甲方保存。

四、校服的生产加工与首次送检

1. 乙方应当严格依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及双方确认的样衣，组织生产加工。

2. 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合格的材料、工艺生产加工，确保校服的质量及安全。

3. 乙方应当在每批次校服出厂前，根据 GB/T 31888《中小学生校服》和本合同约定的国家标准以及其他质量标准要求，抽取规定数量的成套校服样品送至具有法定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全项检测。包括但不限于纤维含量、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皂洗色牢度、耐光色牢度、耐光汗复合色牢度、水洗尺寸变化率、水洗后扭曲率、水洗后外观、起球、异味、燃烧性能、绳带要求、残留金属针、附件尖端和边缘的锐利性、接缝强力、接缝处纱线滑移（机织类）、顶破强力（针织类）、断裂强力（机织物）、胀破强力（毛针织类）以及甲方提出的其它质量指标要求，并取得校服质量检验合格报告后方可交货。

五、校服的交付

1.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乙方应在2026年9月30日前交付春秋装校服品类；

乙方应在2026年10月30日前交付冬装校服品类。

乙方应将校服送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宝塔路1166号

2. 交货通知：乙方应在交货前 日内，将到货日期、交货数量、装箱规格等相关交货信息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及时做好收货安排。

3. 包装规格和包装要求：乙方所提供的校服需在外包装上清楚注明收货学校、校服品类、规格型号、数量、出厂日期等。

六、校服的验收

1. 乙方交付校服时，甲方应对校服数量、外包装及货品有无破损等进行查看，并应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封样样衣查验校服外观、合格证明及标识。

乙方应当出具本批次校服经具有法定资质的检验机构所有检测项目检验合格的报告。

2. 二次送检

甲方在校服发放前将乙方交付的与厂检同批次校服进行抽样，送交具有法定资质的检验机构对校服安全指标（包括但不限于甲醛含量、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进行检验，检验合格视为通过验收。乙方同意服从具有法定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结论，并承担相应的后果。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

3. 验收异议

甲方如对乙方所交付的校服数量、校服质量等存有异议，应在乙方交货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乙方应在甲方提出异议后15个工作日内予以妥善解决。

七、售后保障与附加服务

1. 质量保证期自通过验收之日起1年（不低于一年）。质保期内因校服自身质量问题影响使用，则由乙方免费更换并承担相关费用。

2. 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保证责任。校服通过验收后，如在事后检出并证明存在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校服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或要求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无偿采取更换、退货等措施加以补救，乙方收到甲方的通知后，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

3. 学生拿到校服后因穿着不合体而要求更换，乙方在收到申

请后30日内进行售后换货。

4. 因增补校服需要,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供货, 增补品种单价不得高于本合同。补单的交货周期: 夏装各款式补单30日内交货; 春秋装、冬装各款式补单30日内交货。

5. 乙方提供每周5日、每日8小时的售后服务。乙方保证，甲方可通过以下方式与乙方及时取得联系，联系电话应保持畅通。

乙方授权代表：陈苏宏，联系电话：18168860031。乙方技术/保修/售后服务热线：18168860031。

6. 乙方为甲方学校特殊身材的学生提供到校量身定做服务，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5日内作出服务响应，定做校服的价格、质量要求、交货期及交货地点与普通批量采购校服一致。

八、支付方式

本合同总价款按以下第1种方式支付:

1. 校服经甲方通过验收后, 由乙方提交价款等额的发票后一个月内, 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

2. 甲方于 年 月 日前向乙方支付全部价款。

3. _____ / _____ o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未确认校服样式的, 乙方有权延迟生产加工的时间, 所造成交货延误由甲方承担损失。

2.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 0.1 %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按照本合同总价款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此情形下的解除，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4. 乙方交付校服数量短缺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60日内补足，逾期未能补足的，乙方除补足短缺的校服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短缺校服价款1%的违约金。

5. 乙方交付校服的规格型号不符本合同约定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0日内予以调换，逾期未能调换的，乙方除调换规格型号不符的校服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该规格型号不符校服价款1%的违约金。因质量问题甲方提出修补、更换面料等要求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交付校服经具有法定资质的检验机构检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退回全部校服。乙方退回已收取的款项，同时还应当向甲方支付总价款1%的违约金。

7. 因校服质量对学生健康造成伤害或可能造成危害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8.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被第三方因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追诉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关责任，追述涉及费用，乙方全额返还已付价款，支付总价款1%的违约金。

9. 由甲方每年开展学生校服满意度调查，满意度低于80%，且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未整改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自双方均在本合同盖章之日起算。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对甲方学生数据信息或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及学生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如因泄露个人信息导致甲方或学生权利受到损害的，乙方有义务全额

赔偿。

3. 合同终止, 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移交因本合同而获得的学生数据信息、校服校本化设计等文案资料。甲方享有依据本合同交付的校服版权使用权, 有权继续使用或授权他人使用本校校服设计图样。乙方不得向其他学校、机构提供相同或实质性相似的校服设计。

4. 无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的, 可协商解决, 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 也可选择以下第2项方式解决:

1. 提请 /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嘉定区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附则

本合同一式4份, 甲乙双方各执2份, 经双方均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名或盖章):

上海市民办华曜嘉定初级中学

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
宝塔路1166号

传 真:

邮 箱: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31010719671227126

手 机: 18930865203

委托代理人:

乙方(签名或盖章):

江苏苏美达伊顿纪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长江路190号

传 真: 025-84766459

邮 箱: 56897650@qq.com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320102196811049511

手 机: 18601480566

委托代理人:

签约地点:

签约日期: 2026 年 8 月 10 日